

黄许可决〔2026〕19号

山西省乡宁县谭坪沿黄提水灌溉工程 取水许可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乡宁县水利发展中心：

你单位申请办理山西省乡宁县谭坪沿黄提水灌溉工程取水许可审批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前期，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受委托对该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技术审查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决定准予山西省乡宁县谭坪沿黄提水灌溉工程取水许可审批行政许可。具体许可事项如下：

一、山西省乡宁县谭坪沿黄提水灌溉工程位于山西省乡宁县

城西部，设计灌溉面积 2.45 万亩，工程任务为农业灌溉和人畜吃水，灌溉作物主要为苹果、花椒和小麦。2010 年 8 月，山西省水利厅以晋水规计〔2010〕434 号文批复该工程初步设计。2019 年 10 月，山西省农业农村厅以晋农计财发〔2019〕66 号文批复该工程灌溉范围为枣岭乡 8 个村和昌宁镇下宽井村的 2.55 万亩耕地。

二、同意该工程以黄河干流地表水作为取水水源，考虑输水损失后，工程年取黄河干流地表水 380 万立方米，其中农业灌溉年取水量 230 万立方米，城区生活年取水量 150 万立方米。取水指标占用山西省临汾市乡宁县黄河干流地表水可供水量控制指标。

以上批复的年取水量是多年平均情况下的最大取水量，遇到重大旱情及其他需要限制取水的情形时，计划用水管理单位可以限制其取水。

三、同意该工程取水口位于黄河左岸下距黄河龙门水文站 21 千米处，坐标为北纬 35° 50′ 42″，东经 110° 32′ 46″。地表水经浮体泵站提水、加压泵站引水至出水池后部分用于农业灌溉，部分经供水工程引入调蓄水库，经净水厂处理后供城区生活。

该工程取水口下游龙门水文站 1987—2022 年多年平均实测径流量为 206.75 亿立方米，现状水质为地表水 II 类，取水口处水量、水质均满足该工程用水需求。

四、基本同意该工程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节水评价相关内容及节水措施。在灌溉保证率 75%的情况下，苹果滴灌、管灌和小麦管灌的净灌溉用水指标分别为 85 立方米/亩、130 立方米/亩和 130 立方米/亩，符合《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农业用水定额》(DB14/T1049.1—2020)要求。花椒毛灌溉用水指标为 42.1 立方米/亩，符合《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农业》(DB14/T1049.1—2025)要求。城镇生活综合用水指标为 140 升/人·日，符合《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 4 部分：居民生活用水定额》(DB14/T1049.4—2021)要求。管道灌溉和滴灌条件下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分别 0.86 和 0.9，满足《节水灌溉工程技术标准》(GB/T50363—2018)要求。现状年管网漏损率 9%，符合黄河流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控制目标。你单位应严格落实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提出的节水措施。

五、该工程为供水工程，本身无退水。各供水对象应严格执行有关部门提出的废污水处理及回用要求。工程运行要服从黄河防洪、防凌及水量统一调度的要求。

你单位应建立应急管理机制，加强监测和管理，确保工程建设和运行满足水资源保护的相关要求，保障供水安全。

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和《取水计量技术导则》(GB/T28714—2023)、《计划用水管理办法》(水资源〔2014〕3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用水节水统计调查制度的通知》(办节约〔2025〕184号)、《水利部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水资管〔2021〕188

号)等相关要求,你单位应加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用水统计等工作,安装合格的在线计量设施,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计量数据准确、可靠并实时传至黄委取用水管理平台。

七、鉴于该工程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在线取水信息传至黄委取用水管理平台后,你单位应当按照《黄河取水许可管理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规定,向黄委报送有关材料,申请核发取水许可证。

山西黄河河务局及其所属管理机构负责该工程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山西省水利厅及相关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加强属地管理并组织实施计划用水管理。

八、你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缴纳水资源税。

九、本决定书有效期为3年。若该工程的取水水源、取水地点、取水量、取水用途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申请取水。

联系人:闫路遥 0371-66022405

黄 委

2026年3月20日

抄送: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山西黄河河务局,黄委移民局,山西省水利厅,临汾市水利局。

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3月23日印发
